

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新乐乡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

（一）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
（二）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5
（三）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6
（四）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8
（五）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1
（六）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3
（七）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7
（八）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8
（九）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9
（十）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1
（十一）救灾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3
（十二）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5

（一）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政策法规文件	《黑龙江省特困供养条例》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便民服务中心 ■ 微信公众号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2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便民服务中心 ■ 微信公众号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3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便民服务中心 ■ 微信公众号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4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审批信息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微信公众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5	最低生活保障	政策法规文件	《黑龙江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法（试行）》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微信公众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6	最低生活保障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微信公众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7	最低生活保障	审核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微信公众号 <input type="checkbox"/>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8	最低生活保障	审批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微信公众号 <input type="checkbox"/>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9	临时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黑龙江省临时救助工作规范》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微信公众号	√		√	
10	临时救助	办事指南	根据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实施细则的通知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15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微信公众号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1	临时救助	审核审批信息	临时救助人员花名册及相关信息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15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便民服务中心 ■ 微信公众号 	√		√	
12	社会救助财政资金	社会救助财政资金发放明细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城乡低保、高龄补贴、困难残疾人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资金发放明细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1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便民服务中心 ■ 微信公众号 	√		√	

(二) 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高龄补贴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便民服务中心 ■微信公众号	√		√		√	√
2	高龄补贴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便民服务中心 ■微信公众号	√		√		√	√
3	高龄补贴	审批信息	高龄补贴人员及相关信息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便民服务中心 ■微信公众号	√		√		√	√

(三)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法律知识普及及服务	法律法规资讯；普法动态资讯；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各省“七五”普法规划	及时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便民服务中心 ■ 微信公众号 	√		√	
2	法治宣传教育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法治文化作品、产品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各省“七五”普法规划	及时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信公众号 ■ “村村响”广播 ■ 入户/现场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3	法律查询服务	法律服务机构、人员信息查询服务	辖区内的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司法鉴定、仲裁、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机构和人员有关基本信息、从业信息和信用信息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及时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微信公众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		√	

（四）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财政预决算	部门预算	<p>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p> <p>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p> <p>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p> <p>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p>	<p>《预算法》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p>	<p>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内</p>	<p>新乐乡人民政府</p>	<p>■ 政府网站</p>	<p>√</p>			<p>√</p>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p>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和货物、工程、服务采购的预算金额）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p> <p>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p>								
2	财政预决算	部门决算	<p>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p> <p>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p> <p>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p> <p>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p>	<p>《预算法》</p> <p>《政府信息公开条例》</p> <p>《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法律法规和文</p>	<p>本级政府</p> <p>财政部门</p> <p>批复后 20</p> <p>日内</p>	<p>新乐乡</p> <p>人民政府</p>	<p>■ 政府</p> <p>网站</p>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3	财政预算决算	部门决算	<p>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货物、工程、服务的采购金额，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及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比重）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p> <p>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p>	<p>《预算法》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p>	<p>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p>	<p>新乐乡人民政府</p>	<p>■ 政府网站</p>	<p>√</p>			<p>√</p>

（五）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社会保险登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劳动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 便民服务中心	√		√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 便民服务中心	√		√		
2	养老保险服务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 便民服务中心	√		√		
		暂停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3	养老保险服务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 便民服务中心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4	社会保障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启用 （含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激活） 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查询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 便民服务中心	√		√	

(六) 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部门文件	农村危房改造相关文件	文件分类、生成日期、标题、文号、有效性、关键词和具体内容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信公众号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村响”广播 	√		√	
2	计划实施	任务分配	及时公开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农户名单	《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分配结果确定后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村响”广播 	√		√	
3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标准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相关标准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村响”广播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4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申请条件	农村危房改造农户申请条件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村响”广播 	√		√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村响”广播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合格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要求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村响”广播 	√		√	
5	对象认定	危改户认定程序	农村危房改造申请程序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村响”广播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认定结果	认定结果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村响”广播 	√		√	
6	年度任务实施	年度任务执行情况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村响”广播 	√		√	

（七）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农机购置补贴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补贴范围及对象、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等 监督渠道：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机械化促进法》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 《2018-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新乐乡人民政府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2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耕地地力保护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补贴范围及对象、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等 监督渠道：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 《财政部 农业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新乐乡人民政府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八) 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公共服务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信息	1.机构名称; 2.开放时间; 3.机构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文化馆服务标准》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九）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再生育申报	再生育申报	符合再生育政策条件	黑卫指导发〔2014〕76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2	补办《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	补办《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	补办依据、补办条件、申请材料、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等相关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和计划生育法》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5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申报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申报	办理依据、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4〕21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6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申报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申报	办理依据、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4〕21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7	生育服务证办理	生育服务证办理	办理条件、办理基本流程等相关信息	《四川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根据2016年1月22日四川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四川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决定》第六次修正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8	人口计生政策咨询	人口计生政策咨询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根据2016年1月22日四川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四川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决定》第六次修正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十) 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政策文件	法律法规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 微信公众号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2		标准	安全生产领域有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		√	
3		其他政策文件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		√	
4	行政管理	隐患管理	重大隐患排查、挂牌督办及其整改情况，安全生产举报电话等	《安全生产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 微信公众号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5		应急管理	承担处置主责、非敏感的应急信息，包括事故灾害类预警信息、事故信息、事故后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和应对结果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突发事件应对法》《关于全面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 微信公众号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6	行政管理	事故通报	1、事故信息：本部门接报查实的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情况（事故发生时间、地点、伤亡情况、简要经过） 2、典型事故通报：各类典型安全生产事故情况通报，主要包括发生时间、地点、起因、经过、结果、相关领导批示情况、预防性措施建议等内容 3、事故调查报告：依照事故调查处理权限，经批复的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报告，依法应当保密的除外	《安全生产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照中央有关要求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信公众号 ■ 便民服务中心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7	行政管理	安全生产预警提示信息	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 不同时段、不同领域安全生产提示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信息形成后及时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信公众号 ■ 广播电视 ■ 便民服务中心 ■ 入户/现场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十一) 救灾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政策文件	部门和地方规章	与救灾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规范性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 微信公众号 ■ 便民服务中心	√		√	
2		标准	救灾领域有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 微信公众号 ■ 便民服务中心	√		√	
3	备灾管理	灾害信息员队伍	镇级灾害信息员工作职责和办公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 微信公众号 ■ “村村响”广播	√		√	
4		预警信息	气象、地震等单位发布的预警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 微信公众号 ■ “村村响”广播	√		√	
5	灾后救助	灾情核定信息	本行政区域内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情况（受灾时间、灾害种类、受灾范围、灾害造成的损失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 微信公众号 ■ “村村响”广播	√		√	
6		救助审定信息	自然灾害救助（6类）的救助对象、申报材料、办理程序及时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 微信公众号 ■ “村村响”广播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7	灾害救助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标准、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确定（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信公众号 ■ “村村响”广播 	√		√	
8	灾后救助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居民因灾倒房、损房恢复重建具体救助标准）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公开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标准、监督举报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信公众号 ■ “村村响”广播 	√		√	
9	款物管理	捐赠款物信息	年度捐赠款物信息以及款物使用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信公众号 ■ “村村响”广播 	√		√	
10		年度款物使用情况	年度救灾资金和救灾物资等使用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信公众号 ■ “村村响”广播 	√		√	

(十二) 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行政法规、规章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规章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中心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2	政策文件	规范性文件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中心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3		其他政策文件	·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中心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4		扶贫对象	贫困人口识别	·识别标准(国定标准、省定标准) ·识别程序(农户申请、民主评议、公示公告、逐级审核) ·识别结果(贫困户名单、数量)	《国务院扶贫办扶贫开发建档立卡工作方案》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微信公众号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5		贫困人口退出	·退出计划 ·退出标准（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国定标准、实现“两不愁、三保障”） ·退出程序（民主评议、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核实、贫困户认可、公示公告、退出销号） ·退出结果（脱贫名单）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贫困退出机制的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微信公众号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6	扶贫资金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资金名称 ·分配结果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微信公众号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7	扶贫资金	年度计划	·年度县级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或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含调整方案） ·计划安排情况 ·计划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微信公众号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8		精准扶贫贷款	·扶贫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用途、额度、期限、利率等情况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每季度公示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信公众号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9	扶贫项目	项目库建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报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类别、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群众参与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申报流程（村申报、乡审核、县审定） ·申报结果（项目库规模、项目名单）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微信公众号 ■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0		年度计划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规模、实施期限、实施单位、责任人、绩效目标、带贫减贫机制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微信公众号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11	扶贫项目	项目实施	·扶贫项目实施前情况 (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扶贫项目实施后情况 (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便民服务中心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12	监督管理	监督举报	监督电话(04675866663)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新乐乡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